

民和自治县 财政局文件

民财农字〔2020〕5号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青财农字〔2019〕2106 号),现下达 2020 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1900 万元。列 2020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9999,其他支出;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9999,其他支出。

请严格按照《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青政办【2016】123号）和《青海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青财农字【2017】925号）要求，结合脱贫攻坚规划，统筹安排使用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并通过扶贫动态监控系统及时做好绩效目标填报工作。

2020 年 1 月 2 日

抄送： 本局有关股室， 存档。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 年 1 月 2 日印发